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到期延续)

项目名称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40万t/a熟料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1号水泥生产线项目

项目编号 皖国土资矿环函(2012)10号

建设地点 安庆市宜秀区

验收单位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40 万 t/a 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	行业类别	露天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延期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庆市水利局 安水许可[2018]15 号 2018 年 5 月 30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安徽省国土资源厅 皖国土资矿便函（2012）6 号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07 年~2009 年 11 月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自然水土保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安庆市嘉苑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安庆市青山绿水生态林业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安徽碧海云天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自然水土保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40万t/a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验收于2019年4月19日在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主持召开了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40万t/a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代表、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到期延续）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代表参加，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查看了项目现场并观看了工程影像资料，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方案措施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落实工作、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情况的汇报，以及其他技术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40万t/a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40万t/a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位于安庆市宜秀区杨桥镇东北4.5km处，水泥厂区与矿区相距不到500m，厂区东侧有S228省道（新）、西侧有S228省道（老）、南侧有X003县道通过。G206、G318国道在矿区西南约13km处

通过，合安高速公路从矿区西南 12km 处通过，合九铁路（安庆段）在矿区南 14km 处通过，工程性质为改扩建项目，占地面积 23.93hm²。项目由水泥厂区、矿区及辅助设施区三个一级分区组成，其中矿区又由露天采场区、临时排土场、工业场地及开拓运输道路这四个二级分区所组成。工程 2007 年开工，2009 年 11 月份建成试生产。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 年 5 月 30 日，安庆市水利局以《关于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到期延续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安水许可[2018]15 号）批复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4.90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09 年 9 月，合肥水泥设计院编制了初步设计报告，2011 年 12 月，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编制了资源开发利用方案，2012 年 2 月 27 日，安徽省国土资源厅进行了审查，并形成了《关于安徽省安庆市白鹿山水泥用石灰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审查意见书备案的函》（皖国土资矿便函[2012]6 号），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根据审查意见编制了《安庆市白鹿山水泥用石灰岩矿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报批稿）》。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安徽自然水土保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通过遥感影像调查、地面观测和巡查监测

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40 万 t/a 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目建设区内扰动土地总面积为 23.93hm²，项目建设期内水土流失总量为 442.36t，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六项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5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43%，土壤流失控制比 1.11，渣土防护率 99.87%，林草植被恢复率 98.08%，林草覆盖率 20.87%。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受建设单位委托，安徽自然水土保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于 2019 年 1 月提交了《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40 万 t/a 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后续设计和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后续设计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阿尔博波特兰（安庆）有限公司 40 万 t/a 熟料白水泥生产线项目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到期延续水土保持方案及

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维修，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徐鹏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公司	厂长		建设单位
成员	李沈文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公司	矿长		建设单位
	董玉良	阿尔博波特兰安庆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王岳平	安徽自然水土保持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岳平	监测验收 报告单位
	王勇	安徽碧海云天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李书钦	安徽正能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卜祥俊	安庆市青山绿水生态林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